

证券代码：839773

证券简称：恒利来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厦门恒利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3月2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视频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曾焕炳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董事赖如宏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

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结合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执行 2023 年度审计工作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恒利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厦门恒利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28 日